柒、港澳

施逸銘、王湘茹、黄廷輝

港府撤回國家安全條例草案,英美盼在立法前能進行公眾諮詢。 澳門將按既定時間表進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工作。 香港與大陸簽署 CEPA 附件,澳門亦與大陸就 CEPA 進行磋商。 大陸部分城市居民可憑個人身份申辦赴港澳之通行證。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六屆年會」在澳門舉行。

香港狀況

一、政治面

◆香港行政長官民望緩升

根據香港大學 10 月7日公布的民意調查結果顯示,香港行政長官董建華於 10 月初的最新評分為 45.5分。另外,有 62%的受訪者反對董建華出任行政長官, 支持者約佔 22%。負責此項民意調查的學者分析,董建華的民望在7至8月雖有顯著上升,但其後升勢放緩,顯示大陸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及撤回國安條例草案的利多因素已被消化。從絕對數值而言,45.5分及 22%的支持率仍然是十分低沉的民望(港大民意網站新聞公報,2003.10.7)。



資料來源:香港大學民意網站,2003.10.7.http://hkupop.hku.hk

◆港府撤回「國家安全條例草案」

港府於去年9月24日公布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諮詢文件以來,立法是否將損害香港自由、人權與法治,引起香港各界爭議及國際高度關注。期間並引發7月1日50萬人遊行抗議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香港自「六四」以降,最大的遊行抗議行動)、7月9日5萬人及7月13日2萬人靜坐抗議等集會活動,以及行政會議成員兼自由黨主席田北俊辭去行政會議職務,並要求延後立法程序,還有港府保安局局長葉劉淑儀、財政司司長梁錦松辭職等事件。面對內外的抗議與關注,香港行政長官董建華於9月5日宣布自立法會撤回國家安全條例草案,以消除社會對該項立法的疑慮,並集中精力發展經濟。

國務委員唐家璇(國務院港澳事務主管)表示大陸當局尊重特區政府,尤其是董建華的意向(<u>信報</u>,2003.9.6)。親大陸及港府的政黨及傳媒對港府收回草案表示可惜,但尊重港府的決定,認為此舉讓港府有充分時間向港人進行解釋及諮詢工作,以爭取港人的支持(自由黨新闡稿,2003.9.5;民建聯新闡稿,2003.9.5;文匯報社評,2003.9.6;大公報社評,2003.9.6)。

民主黨派憂慮港府此舉只是權宜之計。民主黨認為港府雖撤回草案,但並未回應「還政於民」的訴求,且質疑港府將來可以重施故計,以改善經濟為名,延後政制檢討。「前線」亦指出,港府只是施以緩兵之計,待立法會選舉後,便會故態復萌,訂立嚴苛條文,損害港人享有的基本自由和人權(<u>信報</u>,2003.9.6)。「基本

法二十三條關注組」亦擔心撤回草案只是政治權宜之計,待「保皇黨」在選舉獲勝後,港府便將撤回的草案原封不動地再次「硬闖」立法會(明報,2003.9.6)。香港記者協會則對港府此舉表示審慎歡迎,但亦指出草案只是撤回而非撤銷,新聞界頭上的一把刀,只是放回刀套內,不知何時會再拿出來(香港經濟日報,2003.9.6)。天主教香港教區主教陳日君也不同意撤回草案可以專心搞好經濟的講法,因為政治及經濟並非不可一起處理,港府此一決定是為了稍後的選舉及民建聯的選情著想(值報,2003.9.6)。

根據香港明報公布的民調結果,有 54.1% 的受訪者表示支持港府撤回草案, 並有 44.1% 的受訪者認為港府此舉有助於消除疑慮(明報,2003.9.6)。

◆港府高官異動

行政長官董建華於8月4日宣布港府4名主要官員的任命案如下:原工商及 科技局局長唐英年(自由黨員)出任財政司司長,並由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 曾俊華接替唐英年遺缺;深受前保安局局長葉劉淑儀信任的廉政專員李少光及海 關關長黃鴻超,則分別出任保安局局長和廉政專員。經過此次人事異動後,董建 華的3司11局問責官員中,只有4人是由非公務員轉任(明報,信報,2003.8.5)。董建 華另於9月22日宣布委任自由黨副主席周梁淑怡擔任行政會議非官方成員。

傳媒報導部分左派人士認為,自由黨使港府未能如期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實在不應委任身為自由黨成員的唐英年擔任財政司司長,徒然增加該黨威勢,而此一安排也使親大陸和親港府人士對於日後如何繼續「保董」感到為難(星島日報,2003.8.2;明報,2003.8.3;查港經濟日報,2003.8.4)。根據香港大學公布的民調結果顯示,約 40%的受訪者認為唐英年及李少光是擔任財政司司長和保安局局長的理想人選。該項調查計劃的主持人指出,董建華在一年前表現其雄心壯志,但一年後的人事調動則只能以守為攻。由於問責制推出時的準備不足及制度不明,加上人員配置未臻平穩,導致一年來頻頻失誤,現在注入新血重新開始,能否轉危為安,須視領導班子是否能全面汲取教訓和調整施政方針而定(明報,2003.8.7)。

二、經濟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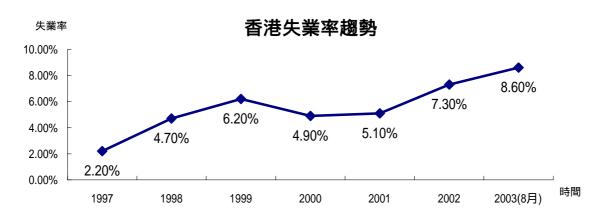
◆港府調升今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

由於 SARS 對香港今年第二季經濟的負面影響較預期輕微,港府公布第二季的經濟成長率為-0.5%,同時並將全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由原先的 1.5%調升為 2%(信報,2003.08.30)。港府經濟顧問鄧廣堯指出,SARS 陰影已過去,若旅遊及對外貿易表現持續良好,經濟成長率預測值尚有機會再上調。新任財政司司長唐英年對香港經濟復甦情況表示審慎樂觀;由於轉口及進出口數字均有增長,客觀的經濟環境已有所改善(香港經濟日報,2003.08.30)。

基於對今年下半年經濟表現抱持較為樂觀的看法,香港主要銀行均將全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調高。匯豐、渣打、東亞及星展銀行已向上修訂經濟成長,新的預測值在1.5%至3%之間。上述銀行的經濟分析師大致認為,大陸經濟成長強勁、美國經濟逐漸復甦、美元弱勢有助香港出口,以及旅客在香港消費令人滿意等因素,將使香港下半年的經濟增長加快(信報,2003.08.30)。

香港的失業率亦略有下降,根據港府 9 月 18 日公布之資料,今年 6 至 8 月香港的失業率為 8.6%,較 5 至 7 月 8.7%的失業率略低。港府表示,近期營商環境的改善,有助於穩定失業率。旅遊及相關行業受到大陸到香港旅客迅速回升及「個人遊」計劃便利大陸旅客訪港的影響,其業務強勁增長,並進而增加就業機會(港府統計處新聞稿, 2003.09.18)。

另外,據港府 8 月底公布的今年綜合消費物價指數預測值,由 5 月公布的-2.5%,進一步調降為-3%,顯示通貨緊縮現象尚難有明顯的改善(文匯報,2003.05.23)。



資料來源:港府統計處

◆香港申辦下屆 WTO 部長級會議

在墨西哥坎昆出席 WTO 部長級會議的港府工商及科技局局長曾俊華表示,香港向大會表達了舉辦下一次 WTO 部長級會議的意願,對方須在日後的日內瓦大會上做出決定。曾俊華在接受訪問時表示,香港能否舉辦下一次部長級會議,仍未有結果;但香港是目前唯一表達申辦意願的地區(文匯報,2003.09.16)。曾氏估計,舉辦會議需要花費2至3億港元。雖然每逢類似會議舉行時均有大批示威者到場抗議,但曾氏強調,港府執法當局有能力及信心在會議舉行期間,保障與會人士的安全(香港經濟日報,2003.09.16)。

◆香港續蟬聯全球最自由經濟體系

美國智庫卡托研究所、加拿大佛瑞塞研究所,以及全球另外 50 個研究機構在華府聯合公布「2003 年度世界經濟自由度報告」,香港再次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自從該項經濟自由指數於 1996 年首次發表以來,香港已連續第七年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港府對此表示歡迎,前財政司司長梁錦松指出,香港穩固的優勢再度獲得肯定,而這些優勢包括低稅制度、自由貿易與自由市場、資金與資訊自由流通。梁錦松並稱,港府將繼續努力提升香港做為國際金融商業中心的競爭力,並維持開放與良好的營商環境(經濟日報,2003.07.10)。

三、社會面

◆港府要求社運人士達成和解引發爭議

港府律政司致函3位社運人士,向渠等提出索償及要求接受永久禁制令,引發有關港府企圖限制公民請願權的爭議。社運人士雷玉蓮與其他約200名示威人士於去年4月22日,在港府入境事務大樓集會抗議,阻礙入境事務處及其他在該大樓的政府部門運作。港府律政司司長梁愛詩表示,由於入境事務處以前曾因抗議人士失控,發生縱火事件,導致官員傷亡及財產損失,因此律政司向法院申請禁制令,禁止雷玉蓮及其他兩位示威人士進入大樓示威,直到法庭另有判令為止。

雷氏等 3 人於 7 月 25 日收到由律政司發出的律師信,要求渠等接受「善意」和解條件,包括無條件接受一項永久禁制令,禁止日後再進入入境處大樓示威;同時要付出 1 萬元,做為入境處發出禁制令等之法律開支(蘋果日報,2003.9.19)。雷氏

於 9 月 20 日召開記者會,質疑律政司以此手段迫使抗議者就範,根本不是「善意」,簡直是威迫。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副主席涂謹申議員質疑律政司企圖以民事訴訟限制和平請願。明報以「莫名其妙的檢控交易」為社評標題,認為律政司看來是逼人就範,多於善意的和解。太陽報社論亦指出,此一事件說明律政司沒有堅決守護和捍衛法治精神。東方日報社論更指事件反映律政司自「九七」後,長期辦事不力、脫離實際的作風,此項和解建議是政治上的絕對無知,易使人產生打壓的聯想(明報、太陽報、東方日報,2003.9.20)。

◆社會指標下跌,「民主」跌幅最大

香港大學公布的民調結果顯示,在 5 項社會指標(「民主」、「自由」、「繁榮」、「安定」、「法治」)中,受訪者給予自由最高評價,達 6.84 分(滿分為10分),其次為法治(6.43)、安定(5.82)、民主(5.59)與繁榮(5.18)。有關評分均較之前下跌,其中「民主」的跌幅最大,達 0.5 分,「自由」的跌幅亦有 0.4 分。此外,受訪者對法治、司法公平及法庭公正的評分則輕微下跌,變化並不顯著。上述調查結果反映香港社會仍普遍瀰漫著不滿情緒(明報、信報,2003.7.30)。

另據香港政團「前線」委託香港中文大學進行的民調結果顯示,有 53%的受訪者認為今年香港的民主發展較去年差,有 36%的受訪者認為自由狀況較去年差,有 42%的受訪者認為法治狀況較去年差,有 44%的受訪者則認為人權狀況較去年差。至於受訪者對行政長官 1 年來的整體表現評分是 42.75 分 (該項民調是在本年6月23 及 24 日進行,結果並未反映「七一」大遊行及近期政治變局產生的影響)。 該份報告指出,港府有 9 件事項屬於大倒退、11 件事項屬於倒退,以及 3 件事項屬於停滯。在 9 件大倒退的事項中,以憲政發展表現最差,其次是新聞、文藝和個人自由,以及弱勢社群 (明報, 2003.7.28)。

◆赴香港之大陸旅客數目創新高

香港旅遊發展局所公布的8月份訪港旅客資料顯示,該月共有164萬人次訪港,平均每日有5萬名旅客訪港,當中有近六成是大陸旅客,平均每日有3萬餘人次,是自4月爆發 SARS 以來首次出現正成長。根據該局統計,該月份大陸旅客人次創下歷來新高,高達94萬餘人次,較去年同月增長43.4%。該局並預估

在 10 月初的 7 天長假中,會有 20 萬的大陸遊客湧入香港,預計將帶來 10 億元的旅遊收入 (明報, 2003.10.1)。

四、國際面

◆國際關注香港「國家安全條例草案」之發展

歐盟輪任主席國希臘發表書面聲明表示,關注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情形,並認為取締從屬內地非法組織的條文,有損香港高度自治,並敦促港府及立法會確保國安條例符合「一國兩制」原則(明報,2003.7.1)。紐西蘭政府亦發表聲明,指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將損害香港的新聞、言論和結社自由,尤其關注禁制大陸從屬組織機制,並促請港府和立法會做出修訂(明報,2003.7.4)。加拿大駐港總領事員道明則發表聲明,對港府修訂國安條例草案表示歡迎,指修訂是回應了加拿大政府的關注,該國會繼續密切跟進基本法落實的情況(東方日報,20037.10)。澳洲參議院提出動議表示,關注國安條例草案可能損害香港人權自由,並促請澳洲政府就「中英聯合聲明」保障香港 50 年不變表達關注。該項動議歡迎港府就草案提出修訂,但認為港府應進一步澄清執行法例時,不會影響港人的人權及自由。該動議指出,希望藉此向北京及港府反映國際社會仍關注國安條例草案的審議情況,且不會容忍立法損害港人自由(明報、信報、蘋果日報,2003.8.22)。

有關港府於 9 月 5 日撤回草案,美國國務院發言人表示,歡迎港府決定就基本法第二十三條進行公開的公眾諮詢,亦歡迎港府表示須確保得到全香港市民的認同才進行立法 (明報, 2003.9.6)。英國外交部也希望港府能在立法前,進行最廣泛的諮詢 (信報, 2003.9.6)。

◆國際關注香港情勢

根據「中英聯合聲明」,英國外交部每半年應提報香港情勢報告。最新一期(2003年1至6月)的報告指出,SARS 及訂定國家安全條例促使香港成為全球關注焦點,英國政府認為港府處理 SARS 得當。至於國家安全條例方面,雖然港府已就香港本地及國際關注香港基本人權與自由可能受損的問題進行改善,但各界仍持續強烈關注相關問題。報告也分析7月1日50萬港人的抗議行動,認為該行動顯示港人希望保有長久以來享有的自由與權利,而7月5日董建華提出的3項修正(包括

取消警察調查權;引入「公眾利益」做為維護新聞自由的抗辯理由;取消禁制組織的權力),亦是英國政府先前所關注的問題。報告結論表示,香港的「一國兩制」運作良好(working well),但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內容,將是未來人們評量「一國兩制」運作的重要標準,英國政府亦將密切關注。

美國駐港總領事祁俊文形容「七一」遊行是香港移交後政治歷史上最重要的事件。他分析中產階級參與「七一」遊行是基於政治而非經濟問題,主要在於不滿港府處理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內容和方式,並渴望政治轉型可與經濟轉型同步進行。他認為普選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才能真正解決港府管治的問題,美國政府亦會從旁協助。他也表示,有人認為「一國兩制」不是給臺灣的模式,而是對北京政治意志的考驗。從這方面來看,北京在「七一」後的作為,顯示已成功通過此次考驗(信報,2003,9.25)。

五、陸港關係

◆中共調整對香港工作部署

據傳媒報導,在香港發生「七一」大遊行等連串事件後,北京已著手重新調整工作體制及工作重點。

今年4月底,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曼谷宣布國務委員唐家璇為負責港澳事務的負責人。但由於發生「七一」大遊行等事件,大陸當局被迫以更高層的政治局常委曾慶紅分管港澳事務(東方日報、太陽報,2003.7.24)。根據報載,曾慶紅將擔任「港澳工作協調小組」組長,國務委員唐家璇、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廖暉則分別擔任副組長。此舉將改變大陸以往沒有高層領導人分管港澳事務的情況,並加強領導力量(成報,2003.7.31)。

此外,原本大陸涉港機構係以國務院港澳辦、國臺辦、公安部、國安部及海關為主體,但在曾慶紅的主導下,涉港機構目前已擴展至「全國人大」、「政協」、港澳辦、國臺辦、統戰部、商務部、公安部、國安部、發改委、交通部及海關等部門,以強化對香港工作的整體性及協調性(明報,2003.9.5)。

大陸當局為進一步蒐集香港民情,探究「為何不斷向香港送大禮,卻幫不到港人」,以及為受到「七一」大遊行等事件衝擊的傳統親北京陣營進行策略的「打氣」及團結,亦陸續邀請香港社團赴京會談(太陽報、香港經濟日報,2003.7.27),顯示對香

港的工作受到大陸高層一定程度的重視。

◆學者擔憂「兩制」受損

有論者總結對港府推動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以來,港府、香港當地社團、 政黨的表現的憂心(詳如下表)。例如近期民調第一名的立法會議員余若薇指出,在 港府處於弱勢下,部分人士藉訪京機會,繞過港府直接與大陸官員商討香港事 務,甚至要求大陸當局向港府施壓,即使這樣做是為了香港的整體利益,卻仍是 邀請大陸當局干預香港事務。無論出發點如何良好,「好的干預」亦是干預,港 人邀請北京干預,無疑是自毀(「一國兩制」)長城(明報,2003.9.2)。

香港學者、政治人物對大陸干預香港事務的反應

姓名	發言摘要	資料來源
馬力(港區人大代	北京正調整對港政策,由以往的不干預到現在發現港府不行,「能幫就幫、能	<u>明報</u> , 2003.9.11
表)	講就講」。	
鄭宇碩(香港城市	北京高調接見香港政黨代表,並予以高度讚揚,但卻又拒絕與民主派政黨對	<u>明報</u> , 2003.9.17
大學政治系教授)	話,這樣介入香港政治顯然是不正常的,亦不利維持「一國兩制」。	
	全力挺董肯定不是解決問題的長遠辦法,沒有政績的政府只有透過民主改革	
	去重新贏回認同。沒有民主,「一國兩制」對臺灣也沒有吸引力。	
蔡子強(城市大學	擔心北京對香港的干預會發展至政治層面,「一國兩制」的界線已愈來愈模糊,	<u>明報</u> , 2003.9.11
社會科學部講師)	香港許多政策都已失去自主。	
李卓人(立法會民	如果北京暗地裡團結香港支持北京的勢力「挺董」,而不理會港人的訴求,會	<u>信報</u> , 2003.9.11
主派議員)	將好事變壞事。	
余若薇(立法會民	北京的關懷隨時可能變成干預香港的「高度自治」。	蘋果日報,
主派議員)	「港人有問題便到北京,那麼要董特首如何管治」。	2003.9.11
李慧玲(<u>蘋果日報</u>	「七一」後北京對香港問題豈只高度關注,董建華做傀儡特首的新時代已經來	蘋果日報,
專欄作家)	臨。	2003.9.11

◆香港與大陸簽署 CEPA 附件

香港與大陸繼 6 月 29 日簽訂「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的主體部分後, 9 月 29 日進一步由港府財政司司長唐英年及大陸商務部副部長安民代表簽署 CEPA 的 6 項附件。該 6 項附件規範 CEPA 的實施細節,包括:貨物貿易零關稅 的實施、貨物貿易的原產地規則、原產地證書的簽發和核查程序、開放服務貿易 領域的具體承諾、「服務提供者」的詳細定義和相關規定,以及貿易投資便利化 措施(港府新聞公報,2003.09.29)。

將於 2004 年 1 月獲零關稅的 273 項香港產品中,70%會依據香港現有以工序為標準的原產地規則,其餘產品則會採用「關稅項目轉變」的方法或「30%附加價值」的規定。在服務貿易方面,除雙方原議定的 17 個服務行業外,並增加電訊服務業,使開放的行業總數增至 18 個。至於「香港服務提供者」定義方面,香港的「法人」和「自然人」,只要符合 CEPA 附件的相關規定,均可享有優惠。其中,「自然人」是指香港永久性居民,而「法人」是指根據香港適用法律適當組建或設立的任何法律實體,並在香港從事實質性商業經營 3 至 5 年(港府新聞公報,2003.09.29)。此外,外資購買香港企業(以持股 50%以上為標準)滿 1 年後,可視為符合「香港公司」定義,並享有 CEPA 優惠。

香港企業界對於附件中有關「原產地標準」的規定大致滿意,並認為有助香港產品打入大陸市場。但鐘錶業則認為,以附加價值 30%計算,並非該行業之首選。而「工聯會」及「職工聯盟」等香港勞工相關組織對於 CEPA 是否能有效解決香港當前失業問題,則略有保留(文匯報,2003.09.30)。

六、臺港關係

香港立法會劉慧卿議員來臺參加研討會引發攻訐

香港立法會議員劉慧卿、涂謹申及多位香港學者於 8 月 16 日及 17 日來臺參 加群策會主辦的「一國兩制下的香港」研討會,引來香港部分傳媒及人士對劉議 員的攻訐。

劉議員參加群策會研討會的發言,主要係針對香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可能對香港新聞、言論自由及資訊流通等影響提出其憂慮及建言。而對於會場中質疑「一國兩制」破產的言論,劉議員亦表明其立場是「一國兩制下的香港比大陸擁有多一點自由,如果要我說一國兩制在香港已經完蛋了,我是不會說出口的」。此外其對主張臺獨言論者,雖表示「尊重臺灣人民的意願,支持臺灣人民決定自己的前途」。但對於部分與會人士鼓勵香港追求「港獨」時,劉議員亦明白的表示「一國兩制是香港所能接受最好的制度,我們希望中共確實做到一國兩制的承諾,希望臺灣人民能祝福我們在一國兩制下追求民主自由」。

大陸英文中國日報的評論批評劉議員及涂議員係「為臺獨張目」,並認為「有

必要儘早為二十三條立法」。香港部分傳媒批評劉議員「與臺獨分子唱和」、「涉嫌違反誓言應受彈劾或檢控」(文匯報,2003.8.18,2003.8.23)、新華社亦於 9 月 4 日發表文章,指劉議員的言論「已引起香港市民公憤」、「應立即辭職下臺」。港區「人大」代表袁武、王如登、譚惠珠等人批評劉議員「破壞一國兩制」、「違背立法會議誓詞」、「不合議員身分」。「政協」委員廖長城、李家詳也認為「議員應支持國家統一」、「劉被臺灣政客利用」(值報,2003.9.4)。另香港區議員陳雲生亦批評劉議員的言論已抵觸立法會「宣誓和聲明條例」,並要求立法會和警方必須嚴肅跟進及追究(太陽報,2003.9.9)。

惟亦有立場客觀人士為劉議員辯護。香港商業電臺主持人黃毓民及「民陣」召集人蔡耀昌聲接劉議員,認為「批評無理」、「無限上綱」。港大法律學院院長陳文敏亦指出「尊重臺灣人民的選擇,不等同支持臺獨」(明報,2003.9.3)。專欄作家李怡以「狗抓老鼠」為題撰文指出,「香港的中方媒體及政界人士的批劉言論愈鬧愈凶,使人不忍卒睹,已經到了愛國適足以誤國的程度」。他分析渠等的行徑,不僅妨礙臺港來往與交流,更增添兩岸關係的對立與緊張(蘋果日報,2003.9.5)。

臺灣媒體拜會港府律政司

臺灣媒體香港訪問團一行 10 人自 8 月 11 日起,展開為期 3 天的訪問行程。期間該訪問團曾拜訪律政司、金融管理局、工商及科技局、政制事務局、超級一號貨運站、貨櫃碼頭,以及與民主黨、民建聯等政黨會晤。

律政司司長室梁愛詩在會見該訪問團時表示,早於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在草擬階段時,港府已充分考慮到臺灣問題。她又指出,香港目前還沒有承認臺灣駐港機構的官方地位,只視為商業機構,只要臺灣駐港機構不涉及間諜行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完全不影響臺灣駐港機構目前的運作(太陽報,2003.8.12)。

臺港交流熱絡

交通部觀光局與中華航空公司邀請 100 名 8 歲至 15 歲的香港青少年組成「臺灣觀光大使團」,自 8 月 10 日起展開為期 3 天的臺灣之旅。該團在臺灣的行程特點包括:認識科學新知、主題遊樂區挑戰極限、團體及個人競賽、體驗環保生態、

認識文化之旅等。此外,觀光局亦與旅行社於 8 月 15 日至 19 日合辦「狀元旅遊萬里行」活動,邀請 40 名在香港中學會考成績達 9 優或以上,以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成績達 5 優或以上的學生,到臺北參觀華航模擬駕駛艙,並訪問臺灣大學等。參與上述交流之香港青少年咸認活動內容深具價值。

澳門狀況

一、政治面

◆澳門將按既定時間表進行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工作

有關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問題,澳門立法會主席曹其真表示,立法會將責無旁貸地做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立法工作,透過充分討論和廣徵民意,以符合澳門居民的意願(澳門日報,2003.7.31)。澳門基本法委員會秘書長楊允中亦表示,目前是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最佳時期,並主張按照澳門政府原來的規劃,在今年內或在首屆澳門政府結束前完成立法程序(新華澳報,2003.9.25)。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也指出,有關香港政府宣布暫時撤回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決定,澳門政府將會按照既定的時間表進行立法工作(市民日報、澳門日報,2003.9.9)。

惟根據建設澳門聯盟與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合作進行的民意調查結果顯示,只有 9.1%的澳門居民對基本法第二十三條有所認識,而原因之一則在於澳門政府對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的宣傳不夠(新華澳報,2003.9.26)。

二、經濟面

◆澳門上半年經濟表現比預期理想

澳門旅遊業受鄰近地區非典型肺炎疫情影響,第二季之經濟情況仍有輕微負增長,但上半年的整體經濟仍比預期理想。如果鄰近地區在秋冬不再爆發非典型肺炎疫情,則澳門全年的經濟增長將可望高於預期的4%(澳門日報,2003.8.16)。

澳門失業率微降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最新的就業調查結果顯示,今年6月至8月的失業率為6.3%,較上期下降0.1%,與去年同期比較則維持不變(星報,2003.9.25)。



三、社會面

澳門防治 SARS 工作分 3 階段進行

澳門非典型肺炎跨部門應變小組於 6 月 30 日舉行首階段防治工作總結會議。澳門政府社會文化司司長崔世安表示,防治 SARS 工作分 3 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對居民及旅客進行必要之健康教育及設立口岸醫療輔助隊,繼續實行出入境口岸之監察措施等;第二階段為集中改善軟硬體設施、改建山頂醫院、興建康復隔離中心及培訓人員等;第三階段計劃在山頂醫院隔鄰興建傳染病大樓、前線醫護人員宿舍及倉庫等(澳門日報,2003.7.1)。澳門政府衛生局局長瞿國英亦指出,為預防 SARS 捲土重來,除了繼續在各主要口岸為入境者探測體溫及要求填寫健康申報表以進行監察外,亦計劃為 6 類人士免費接種流感疫苗 (澳門日報,2003.9.27)。

四、國際面

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在日內瓦設立

澳門政府於 8 月 18 日公布在日內瓦設立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的行政法規,該法規自公布翌日起生效。該法規規定,在日內瓦設立的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在運作上直接隸屬於行政長官,並享有行政自治

權(華僑報,2003.8.19)。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亦委任前澳門立法會官委議員羅立文出任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主任(華僑報,2003.8.21)。

◆葡萄牙關閉駐香港領事館

葡萄牙駐北京大使賈安棟證實,葡萄牙外交部因經費不足,將關閉包括駐香港領事館在內的駐外使館,並於9月1日起停止對外辦公,於9月30日正式關閉,而有關業務將由駐澳門總領事館接管(星報,2003.9.3)。葡國駐香港領事薛基諾將調往北京,擔任顧問。在香港約3萬8千名具有葡國國籍之人士今後如需葡國領事館服務,必須到澳門葡國總領事館辦理(新華澳報,2003.9.2)。

美國與澳門簽署有關商貿領域之諒解備忘錄

美國駐香港總領事館商務部門與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於9月6日簽署一項有關商貿領域之諒解備忘錄。該備忘錄主要是在擴展雙方在服務及基建領域之貿易往來,特別是促進兩地中小企業之交流更加密切(澳門日報,2003.9.5)。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與美國駐香港總領事館商務部門亦於9月7日簽署美國—澳門貿易便利措施意向書,共同協助兩地中小企業開拓新市場,並加強商貿合作(市民日報,2003.9.8)。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六屆年會」在澳門舉行

「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六屆年會」於 9 月 16 日至 19 日在澳門舉行。澳門政府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表示,澳方將按國際金融特別行動組(FATF)的建議加快制定有關打擊洗錢和恐怖組織籌措資金的新法例(澳門日報、華僑報,2003.9.17)。出席此次年會的我方代表法務部檢察司副司長洪光煊表示,臺澳之間尚未建立合作打擊洗錢的機制,希望未來能建立相關的合作機制,共同打擊犯罪。惟大陸外交部駐澳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則在 9 月 19 日發出聲明,指我方在該組織的稱謂問題,嚴重阻礙大陸參與該組織的活動。據稱日本雖曾動議大陸加入該組織,但大會則以「此非適當時機表決中國大陸可否成為組織的正式會員國」,而婉拒該動議(星報、澳門日報,2003.9.20)。

五、陸澳關係

澳門與大陸磋商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

有關磋商「內地與澳門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的第二次至第四次工作會議分別於7月25日、9月3日及9月18日召開。澳門政府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表示,澳方向大陸代表團介紹澳門製造業的生產能力、現況、未來發展之方向及業界提出的意見等,希望透過介紹澳門廠商之生產能力,讓大陸方面瞭解澳門之製造業仍有發展空間,便於將來雙方落實貨物貿易零關稅清單(澳門日報,2003.7.26)。此外,雙方亦就有關服務貿易進行磋商,項目範圍包括會計服務、建築及房地產、法律服務、銀行業、證券業、保險業、電訊業等範疇(現代澳門日報,2003.9.1)。

根據報載,雙方的磋商將會使澳門與香港同樣享有 273 項貨品零關稅優惠,但為因應澳門實際情況,其中 154 項產品將會與香港有所區別(澳門日報、市民日報, 2003.9.30)。澳門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於 9 月 22 日表示,大陸與澳門的磋商已進入條文最後修訂和建議的階段,故可望在 10 月正式簽署協議(澳門日報, 2003.9.23)。大陸「國家商務部臺港澳司司長」王遼平也表示,該安排之磋商順利,預計 10 月底前可完成磋商,並於明年1月1日開始實施(澳門日報, 2003.9.4)。

大陸部分城市居民可憑個人身份申辦赴港澳之通行證

廣東中山、佛山、東莞及江門 4 市之戶籍居民於 7 月 28 日起可憑個人身份申請辦理前往港澳之通行證;而北京、上海、廣州、深圳和珠海 5 地居民自 9 月 1 日起,赴港澳亦不必再通過旅行社,可憑個人身分證和戶口名簿自行申請。有業界人士表示,新的安排將會令大陸到港澳旅遊的遊客人數增加三成。惟大陸「公安部部長」白景富表示,在放寬到港澳個人旅遊申請限制的同時,大陸警方亦將會加強與港澳警方的合作,以維護港澳兩地的社會治安(星報,2003.7.29;市民日報、澳門日報,2003.8.8)。

粤、港、澳高層官員研商港珠澳大橋事宜

粤、港、澳高層官員於7月31日在北京與大陸當局就港珠澳大橋研究報告舉行會議。會中粤港澳代表達成共識,認為興建港珠澳大橋有其必要性和迫切性,而建橋細節則須待大陸國務院決定後再行磋商。澳門行政長官何厚鏵表示, 大橋的興建對澳門以至珠江三角洲的經濟發展均為有利,澳門政府將會全力支持 和配合(市民日報、新華澳報,2003.8.1)。澳門政府並已設立「港珠澳大橋澳方籌建小組」, 且已確定3名成員名單,分別是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陳漢傑為澳方小組組長; 港務局海事活動廳廳長郭光華和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盧貴妹為小組成員 (澳門日報,2003.8.14)。

港珠澳大橋前期工作協調小組首次工作會議於 8 月 29 日在廣州舉行,惟會中並未對港珠澳大橋的進展設定具體時間,稍後並將委託權威機構進行可行性研究 (新華澳報、華僑報,2003.8.30;新華澳報、華僑報,2003.8.31)。

六、臺澳關係

澳門立法議員呼籲澳方落實在臺設立機構

澳門立法議員區錦新在接受專訪時指出,今年下半年將有3萬名人士轉為澳門永久居民,可來臺之澳門居民將會大增,澳門政府應儘快落實在臺設立相應機構,俾為來臺之澳門居民提供後勤支援或其他相關服務(華僑報,2003.7.19)。

根據報載,目前澳門約有3萬3千餘名原「臨時逗留證」持有人在居留滿7年後,將成為澳門永久性居民,並可申領「入臺證」。估計我駐澳門機構之辦證潮將會在今年8月初之後形成,並持續半年至1年的時間(新華澳報,2003.7.22)。